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2江西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复习指南与预测题库>>

13位ISBN编号：9787504476401

10位ISBN编号：7504476404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时间：中国商业出版社

作者：江西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研究中心

页数：154

字数：192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华图·2012江西省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复习指南与预测题库》具有以下特色：依据最新大纲，覆盖全部考点。
汇聚名师专家，解读考试重点。
精选真题优题，突破考查难点。
讲练巧妙结合，机考过关无忧。

书籍目录

第一章 会计法律制度

知识梳理

考点串讲

 考点1 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考点2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考点3 会计核算

 考点4 会计监督

 考点5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

 考点6 法律责任

机考试题库精选

参考答案及解析

第二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知识梳理

考点串讲

 考点1 支付结算概述

 考点2 现金管理

 考点3 银行结算账户

 考点4 票据结算方式

机考试题库精选

参考答案及解析

第三章 税收法律制度

知识梳理

考点串讲

 考点1 税收概述

 考点2 主要税种

 考点3 税务征管

机考试题库精选

参考答案及解析

第四章 会计职业道德

知识梳理

考点串讲

 考点1 会计职业道德概述

 考点2 会计职业道德规范的主要内容

 考点3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与修养

 考点4 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机考试题库精选

参考答案及解析

章节摘录

考点串讲 考点1会计法律制度的构成() 会计法律制度,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各种关于会计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的总称,会计法律制度是调整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包括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一)会计法律 会计法律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经过一定立法程序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律,是调整我国经济生活中会计关系的法律总规范。

会计法律的内容 《会计法》是会计制度中层次最高、法律效力最高的法律规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注册会计师法》有利于发挥注册会计师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鉴证和服务作用,加强对注册会计师的管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二)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指由国务院制定并发布,或者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拟定并经国务院批准发布,调整经济生活中某些方面会计关系的法律规范。

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的制定依据是《会计法》,主要包括《总会计师条例》《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等 《总会计师条例》主要规定了单位总会计师的职责、权限、任免、奖惩等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主要规定了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构成、编制和对外提供的要求、法律责任等 (三)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包括会计部门规章和会计规范性文件。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会计规章 规范性文件 制定机关:财政部制定,并由部门首长签署命令予以公布 代表法律:《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 《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作为会计规章在整个准则体系中起统驭作用,是制定具体准则的基础,可以确保各具体准则的内在一致性 制定机关:主管全国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即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以财政部文件形式发布 代表法律: 《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企业会计制度》 《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小企业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 《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四)地方性会计法规

地方性会计法规,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与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会计规范文件。

《会计法》规定,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并公布;国务院有关部门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对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有特殊要求的行业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批准。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军队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备案。

考点2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会计工作管理体制是划分会计管理工作的职责权限关系的制度。

目前我国已经形成了会计行政管理、自律管理、人员管理和单位会计管理各有侧重、相辅相成的会计工作管理体制。

(一)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 我国会计工作的行政管理遵循的是“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对地方的会计管理工作予以指导、监督;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

财政部门履行的会计行政管理职能主要有: 1.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标准规范的制定和组织实施

(1)《会计法》规定,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并公布。

(2)国务院有关部门对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有特殊要求的行业,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或者补充规定,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审核批准。

(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可以依照《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制定军队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具体办法, 报国务院财政部门备案。

(4)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 包括制度、准则、办法等。

2. 会计市场管理 我国财政部门对会计市场的管理主要包括会计市场的准入管理、过程的监管和会计市场退出管理。

会计市场准入包括会计从业资格、会计事务所的设立、代理机构的设立等。

3. 会计专业人才评价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是会计人才评价机制, 主要用于初级、中级、高级会计人才机制和会计行业领军人才的培养评价等。

会计领军人才培养是适应我国当前经济发展的一种新的会计人才评价方式。

对会计人员的表彰奖励也属于会计专业人才评价的范畴。

· · · · ·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